

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

债券代码:	145787.SH	债券简称:	17 融德 02
债券代码:	166330.SH	债券简称:	20 融德 01
债券代码:	166942.SH	债券简称:	20 融德 03
债券代码:	175662.SH	债券简称:	21 融德 G2

本公司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和协调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接受投资者问询,维护投资者关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由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披露。”

公司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任明女士,经公司研究决定,对公司债券信息披露负责人作出如下变更:

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任明

变更后的信息披露负责人:张黎

(二) 新任信息披露负责人基本情况

张黎女士,47岁,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3月-2021年5月一直在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4年6月-

2021年5月先后担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综合计划与协同发展部副总经理、经营计划部副总经理。2021年6月，张黎女士任华融融德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财务、团青、业务综合管理、资产保全等工作。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之盖章页)

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6日



